附件3

济源示范区清廉机关创建考评细则

单位：

| 考评  项目 | 具体内容 | 考评标准 | 评分细则 | 得分 |
| --- | --- | --- | --- | --- |
| 党的政治建设  （25分）  党的政治建设  （25分） | 1.带头做到“两个维护”  （9分） |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贯穿清廉机关创建各方面、全过程，推动政治机关意识和对党忠诚教育不断向机关科室、向基层单位延伸。普遍建立落实“两个维护”的制度机制，督促党员干部自觉同党中央决策部署对标对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建立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学习贯彻落实督查问责机制，督促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自觉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确保政治方向不偏、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 |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等重要论述（2分）；查阅党组（党委）会议记录，缺少1项扣1分。  2.牢固树立政治机关意识，建立开展对党忠诚教育的制度措施，并抓好落实（2分）。建立制度的得1分，组织开展相关培训学习的，得1分。  3.党组（党委）专题研究清廉机关创建工作（2分）；召开动员会、制定创建工作方案（1分）。查阅党组（党委）会议记录，未研究的不得分；未召开动员会、未制定工作方案的不得分。  4.建立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本部门本领域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任务清单，结合实际细化措施抓好落实（2分）。任务清单措施未制定的、或落实不到位的，每项扣1分。 |  |
| 2.持续深化  理论武装  （8分） |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的、长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引导党员干部在学思践悟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严格落实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第一议题”制度和机关基层党组织集体学习制度等，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列入党组(党委)、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学习的主要内容，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清白做人、廉洁从政的思想根基。用好“学习强国”“河南干部网络学院”“济源组工”等各类学习阵地和载体，发挥愚公移山干部学院主阵地作用，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和廉洁文化进机关、进基层、进网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意识形态领域重大情况分析研判、应急处置和定期通报制度，持续巩固、发展主流意识形态。 | 1.坚持“第一议题”制度（2分）。查阅党组（党委）会议记录，抽查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记录，坚持不够好的，分别扣0.5分，未坚持的分别扣1分。  2.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章党规党纪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机关政治理论学习和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2分）。中心组未开展相关学习的，扣1分；基层党组织未开展相关学习、未纳入干部教育培训的，扣0.5分；组织党员日常学习不到位的，扣0.5分。 |  |
| 2.持续深化  理论武装  （8分） | 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的、长期的重大政治任务，引导党员干部在学思践悟中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严格落实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第一议题”制度和机关基层党组织集体学习制度等，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列入党组(党委)、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员干部学习的主要内容，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清白做人、廉洁从政的思想根基。用好“学习强国”“河南干部网络学院”“济源组工”等各类学习阵地和载体，发挥愚公移山干部学院主阵地作用，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和廉洁文化进机关、进基层、进网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完善意识形态领域重大情况分析研判、应急处置和定期通报制度，持续巩固、发展主流意识形态。 | 3.充分利用好“学习强国”“河南干部网络学院”等学习阵地和载体，抓好党员干部对党的创新理论知识的学习贯彻（2分）。“学习强国”“河南干部网络学院”等学习不到位的，每项扣0.5分，学习情况很差的分别扣1分。  4.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2分）。工作责任制未建立的扣1分；未专题研究的扣1分。 |  |
| 3.严肃党内  政治生活  （8分） | 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教育督促党员干部自觉践行廉洁自律准则，坚决贯彻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制度。传承发扬党内政治生活优良传统，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持续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简”“减”同志关系、“严”“严”组织关系。认真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持续提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党内政治生活质量。从严要求党员干部模范遵守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坚决做到“五个必须”，杜绝“七个有之”，坚决反对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好人主义，坚决纠正违反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的错误言行。 | 1.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从严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个人有关事项报告等制度（3分），执行不到位的每项扣1分。  2.认真落实“三会一课”、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5分），未按要求落实有关组织生活制度的，每项扣1分。 |  |
| 权力运行机制  （25分）  权力运行机制  （25分） | 4.建立健全  权力监督  制度  （5分） | 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原则，推进“放管服效”改革，深化政务服务事项“一件事一次办”“有诉即办”，健全首问负责制，打造审批最少、流程最优、体制最顺、机制最活、效率最高、服务最好的便民为民机关。落实国务院取消和调整罚款事项决定，开展窗口服务单位行政效能评估，加强“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落实“13710”工作制度，健全明责、履责、督责、追责闭环机制。深化营商环境监督治理，构建亲不逾矩、清不远疏，公正无私、有为有畏的新型政商关系。 | 1.按要求推进“放管服效”改革（1分），责任单位落实不到位的扣1分。  2.深化政务服务事项“一件事一次办”“有诉即办”，健全首问负责制（2分）。查看12345便民热线，群众有反映并查实的，1次扣1分。  3.健全完善本单位本部门“13710”工作制度，“明责、履责、督责、追责”机制运行顺畅（2分）。未建立本单位本部门“13710”工作制度的，扣1分；相关机制未按要求运行的，扣1分。 |  |
| 5.坚持党务  政务公开  （3分） | 落实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司法公开规定，围绕部门全覆盖、事项全公开、过程全规范、结果全透明目标，建立信息公开平台，充实信息公开内容。完善包括党费、行政经费、工会经费等在内的非涉密事项公开制度，健全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重要信息依规依法公开机制，形成全方位、立体式公开模式，让权力始终在阳光下运行。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抓好公开承诺、公开述职、民主评议等工作。 | 1.落实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司法公开、各项经费公开等相关规定（2分）。未建立公开制度的扣1分，公开事项缺少1项扣1分，扣完为止。单位未涉及的不扣分。  2.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抓好公开承诺、公开述职、民主评议等工作（1分）。 |  |
| 6.推进权力  规范运行  （4分） | 围绕权力配置，建立健全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制度，编制、完善权责清单，推动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压缩自由裁量空间，堵塞设租寻租缺口。围绕权力运行，落实集体领导、“三重一大”决策、营商环境优化配套、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廉政风险排查防控等制度，梳理权力清单，精简流程手续，提高工作效能，形成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规范运行机制。教育党员干部始终做到公正用权、依法用权、为民用权、廉洁用权，有效防止拥权自重、专权霸道、乱权妄为、以权谋私等问题。 | 1.建立健全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制度（1分）。  2.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健全权力规范运行监督机制（3分）。 |  |
| 7.完善机关  监督体系  （6分） | 健全党组(党委)全面监督，纪检机构专责监督，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的党内监督体系。坚持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推动党内监督与监察监督、行政监督、司法监督、法治督察、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等贯通融合。配齐配优机关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不设支委会的党支部须明确专人负责纪检工作)，推动监督触角向基层延伸。 | 1.健全落实党组(党委)全面监督，纪检机构专责监督机制（1分）；未建立相关制度的，每项扣1分。  2.落实党的工作部门职能监督、基层党组织日常监督、党员民主监督机制（3分），缺少1项扣1分，扣完为止。  3.选配优机关基层党组织纪检委员，并认真履职尽责（2分）。 |  |
| 8.健全反腐  促廉机制  （7分） | 深入贯彻全面从严治党重要方略和反腐败斗争基本方针，始终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同时发力。党组(党委)认真履行一体推进“三不腐”主体责任，持续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领导，全力支持纪检监察机构依规依纪依法开展审查调查工作，始终保持“不敢腐”的高压态势;围绕本单位职责特点和薄弱环节，特别是本单位、本系统、本领域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暴露出来的问题，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建立健全针对性强、行之有效的全覆盖、全链条、全周期的“不能腐”制度机制;坚持教育在先、预防在前，完善党性教育、纪法教育、廉政教育、警示教育等制度，健全以案说德、以案说法、以案说纪、以案说责机制，推动党员干部特别是年轻党员干部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筑牢“不想腐”的思想堤坝。 | 1.党组(党委)认真履行一体推进“三不腐”主体责任，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1分），未召开年度党风廉政专题会的扣1分。  2.健全完善党性教育、纪法教育、廉政教育、警示教育等制度，并按要求开展相关教育活动（3分）。  3.扎实开展各层级的廉政谈话（2分），少于2次扣1分，覆盖面不全的扣1分。  4.抓好以案促改等工作（1分），未开展以案促改的扣1分。 |  |
| 教育监督管理  （25分）  教育监督管理  （25分） | 9.坚持正确  用人导向  （7分） | 坚持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好干部标准，落实“凡提四必”，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强化廉政情况考察，征求党组织对干部选拔任用和奖惩的意见。优化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把年度考核、日常考核、任职考察结合起来，将领导评价与群众评价贯通起来，积极营造风清气正的选人用人环境，使选出来的干部组织放心、群众满意、干部服气。搭建干部成长成才平台，引导党员干部挑重担子、啃硬骨头，在日常工作岗位和急难险重任务中接受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做到自身正、自身净、自身硬。 | 1.选拔干部，落实“凡提四必”要求，征求党支部意见（3分），未落实“凡提四必”扣2分，未征求党支部意见扣1分。  2.健全本单位管理干部的考核评价机制，实行年度考核、日常考核、任职考察相结合（2分），未建立考核评价机制的扣1分。  3.积极搭建干部成长成才平台，推动干部成长成才（2分）。 |  |
| 10.发挥监督治理作用  （7分） | 突出政治监督，始终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以“两个维护”为纲为魂，以“政治监督重点事项清单”为主要内容，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保障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相关政策措施在区直机关落地落实。紧盯“关键少数”，强化对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特别是“一把手”对党忠诚，践行党的宗旨;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践行“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彻民主集中制，履职用权、担当作为、廉洁自律的监督。加强对管人管钱管物管项目管招投标等权力集中和关键岗位党员干部的监督，确保其依规依纪依法履行职责、行使权力。盯紧权力运行各环节，聚焦解决体制性障碍、机制性梗阻问题，主动监督、靠前监督、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推动问题整改，提高监督实效。 | 1.健全完善政治监督工作机制，制定政治监督重点事项清单，落实监督工作责任（2分）；未建立政治监督工作机制的扣1分，未制定政治监督重点事项清单的扣1分。  2.党组（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发挥监督监管职责（2分）。  3.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1分），未落实或落实不好的不得分。  4.健全完善本单位对管人管钱管物管项目管招投标等权力集中和关键岗位党员干部的监督机制（2分），未建立监督机制的扣1分，未按制度执行的扣1分。 |  |
| 11.推进机关作风建设  （6分） | 坚持纠建并举，一体推进纠“四风”树新风，既盯老问题，又盯新动向，既重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又重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深化治理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只表态不落实、打折扣搞变通等问题;重点纠治维护群众利益、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不担当不作为问题，尤其是“怕、慢、假、拖、懒、乱”等“机关病”，把为基层减负持续落到实处。做实“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机关带系统转行风”工作，推动机关、系统党员干部工作能力持续提升、工作作风持续转变、工作效能持续增强、服务质量持续改进。 | 1.强化机关作风建设，深入开展“机关带系统转行风”活动，没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2分）；查处发现有此类问题的，此项不得分。  2.机关干部职工作风实，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群众反映少、满意度高（2分）；结合政法、信访综治、12345便民热线等反馈情况，群众反映此类问题查实的，每有1起扣1分。  3.在单位内部针对“怕、慢、假、懒、乱”等“机关病”，开展专题监督检查（2分）。 |  |
| 12.保持惩腐高压态势  （5分） | 准确把握反腐败斗争的形势、趋势和阶段性特征，重点查处阻碍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损害党的执政根基、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问题。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精准运用“四种形态”，尤其是用好第一种形态，把思想工作贯穿监督执纪问责全过程;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在防微杜渐、治“未病”上积极作为，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教育提醒、红脸出汗，防止小问题拖成大问题，小错误酿成大错误。 | 准确运用监督执纪的“四种形态”，尤其是用好第一种形态，做好党员干部的监督问责工作（5分），申报单位当年中层以下人员受到党内警告以上处分、组织调整以上处理、政务警告以上处分的，每发生一起扣2.5分，扣完为止。 |  |
| 崇廉尚洁氛围（25分） | 13.厚植机关廉洁文化  （12分） | 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的意见》，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传承红色基因，充分运用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涵养党员干部忠诚老实、克己奉公、甘于奉献、清正廉洁的精神境界。加强以“爱国传家、敬业兴家、诚信立家、孝善安家、勤俭持家、廉洁守家”为主要内容的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廉洁家风促党风政风”等活动，引导党员干部正好家风、管好家人、处好家事，自觉净化社交圈、朋友圈、生活圈，以良好家风促党风政风、带社风民风。开展廉洁文化进机关活动，持续营造崇廉拒腐良好风尚。 | 1.扎实开展伟大建党精神、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等方面（3分），每开展1项得1分。  2.注重开展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开展“传家训、立家规、扬家风”“廉洁家风促党风政风”等活动（2分）。  3.开展廉洁文化进机关活动，在机关持续营造崇廉拒腐良好风尚（2分）。  4.清廉机关创建工作信息宣传（4分）。发表信息（3分），在省级以上媒体上刊发1分，在市级以上媒体上刊发0.5分。同一条信息多个媒体同时刊发，按最高分计算，不累计积分，最高3分；按照要求向区直工委报送清廉机关创建信息情况（1分），报送15条以上1分；报送9-14条0.5分；3-8条以下0.2分；3条以下不得分。 |  |
| 14.培育选树清廉典型  （13分） | 14.培育选树清廉典型。强化勤廉从政示范引领，立足机关职能特点和行业特色，有计划、有步骤地挖掘、培养和选树勤政廉政先进典型，大力选树一批在服务推进“十大战略”、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乡村振兴一线的清廉示范窗口、清廉标杆部门、清廉先进个人等典型，让党员干部学有榜样、行有示范、赶有目标。加大清廉先进典型宣传力度，深入机关、基层广泛开展典型事迹宣传宣讲，用先进典型教育人、鼓舞人、凝聚人。加强廉洁文化阵地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开展清廉阵地“一地一品”“一处一景”建设，培育打造一批机关廉洁文化品牌，推动党员干部树牢“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价值取向。 | 1.积极组织开展清廉示范窗口、清廉标杆部门、清廉先进个人等典型评选活动（3分）。  2.深入机关、基层扎实开展清廉先进典型宣传活动，用身边的先进典型教育党员干部（2分）。  3.打造机关清廉阵地，单位特色明显（6分）。  4.培育机关廉洁文化品牌，推动清廉文化进科室（2分）。联系单位实际建立廉洁文化品牌的，得1分；各科室内部有浓厚的廉洁文化宣传氛围，得1分。 |  |